

小榄镇永丰河整治工程答疑文件

致各潜在投标人：

一、答疑内容

1、我司有（河口段）治理工程，工程内容包含：基础土方开挖、抛石护脚、土工布铺设、格宾垫护坡等项目施工，请问下是否符合业绩要求？

答：符合业绩要求。

2、我司有“新建引水泵站工程”和“大堤灌浆加固工程”业绩，请问是否符合本项目业绩要求？

答：招标文件规定：完成过 1 个单项工程合同价不低于 300 万的河涌整治工程。“新建引水泵站工程”和“大堤灌浆加固工程”不属于河涌整治工程，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业绩要求。

3、小流域治理工程符合业绩要求吗？

答：符合业绩要求。

4、招标文件第 133 页备注：4、完工/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包括：由水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签发的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或有建设单位（代建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公章的完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水文局是国家行政机关单位，请问我司水利业绩竣工验收报告只有：城口县水文站盖章是否满足业绩要求？

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业绩要求。

5、我司有七百多万的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是否满足招标文件业绩的要求？

答：符合业绩要求。

6、请问关于外省企业投标所使用的项目负责人是否限定水利水电专业一级？请明确回答。

答：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本文件与招标文件有不符之处，以本文件为准，本文件未涉及内容仍以招标文件为准。



招 标 人：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



招 标 代 理：中扬荣（广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08.08.